证券代码: 838757

证券简称:和众互联

主办券商: 财通证券

宁波市和众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2年11月11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方式
-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2 年 11 月 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 会议主持人: 吴鼎伟
-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购买股权资产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经营业务发展战略需要,宁波市和众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五道源科技有限公司拟以货币出资 0 万元购买自然人范威持有宁波保税区洋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0%的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控股子公司购买股权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4)。

-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对外投资设立孙公司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孙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议案(二)项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于2022年11月29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宁波市和众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宁波市和众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4日